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傳真：2397-6778  
聯絡人：房庚靖  
聯絡電話：7736-5572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文(一)字第09900818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達外交部建議將我「南太邦交國」名稱更正為「太平洋邦交國」之意見，請 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外交部99年5月11日外亞太三字第099120348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據該部來函說明：查近來頗多新聞報導甚或我官方文書常以「南太邦交國」泛指我在太平洋6友邦。鑒於前述6友邦中，帛琉共和國、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全境及吉里巴斯共和國部份領土位於北太平洋，因此，「太平洋邦交國」允為正確用法，敬請參考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本部部屬機關

副本：外交部、本部各駐外單位、國際文教處(一科、二科、三科、四科、專案計畫辦公室)

99/05/13  
14:19:23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加：如另簽。

組員胡淑君